

# 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

---

浙实发[2018] 6号

## 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先进评选办法

**第一条** 为促进我省高校实验室建设与管理工作的持续稳定发展，激励高校实验室业务管理部门、实验室工作管理和技术人员更好地做好本职工作，建立支撑高校教学科研发展的保障体系，展现优秀工作人员的风采，树立学习的典范和榜样，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先进评选包括先进集体与先进个人评选，组织工作由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工作委员会（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负责，每2年评选一次。

**第三条** 评选范围为按时交纳会费的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会员单位下属的管理部门、实验（实训）中心、仪器平台等及其从事与实验室工作相关的工作人员。

### 第四条 评选原则

评选工作坚持“客观、公正、科学”、“依靠专家、发扬民主、实事求是”的原则；评选结果能够反映高校实验室工作

的客观实际，能够起到示范楷模作用，进一步促进我省高校实验室工作水平的提高。

## **第五条 评选条件**

### **（一）先进集体评选条件**

1. 积极参与研究会的各项相关工作，成绩突出；
2. 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严格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模范履行实验室管理工作职责；
3. 工作成效对本单位整体工作有积极的促进作用，某些方面的工作在全省高校同类工作中处于领先地位，并有积极的示范引领作用。
4. 一般以管理部门、实验（实训）中心、仪器平台等为单位申报。

### **（二）先进个人评选条件**

1. 从事2年以上实验室管理或技术工作；
2. 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严格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模范履行实验室管理岗位职责；
3. 工作作风严谨、务实，勇于创新，在实验室管理、新实验技术方法的开发应用、实验仪器设备研制、大型仪器设备新功能开发应用或推进研究会工作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

## **第六条 评选程序**

1. 各高校根据研究会发布的通知要求推荐先进候选人和单位，限额申报。
2. 组织专家进行初步评议，确定候选名单。

3. 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理事长会议最终审定。

第七条 本办法自2018年10月26日起执行，由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理事会负责解释。

附件 1. 浙江省 XX 年度高校实验室工作先进集体申报表（2018 版）

附件 2. 浙江省 XX 年度高校实验室工作先进个人申报表（2018 版）

附件 1.

浙江省\_\_\_\_\_年高校实验室工作先进集体申报表（2018 版）

学校名称		填表日期	
下属机构名称		实验示范 中心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负责人		电话、邮箱	
主要 先进 事迹 与 成果	(主要统计 20xx-20xx 年的工作业绩)		
佐证 材料 目录	1. XXXXXXXXXXXX (共? 页) 2. XXXXXXXXXXXX (共? 页)		



附件 2.

浙江省\_\_\_\_\_年高校实验室工作先进个人申报表（2018 版）

学校名称					填表日期		
姓 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学 历		政治面貌				电 话	
工作部门					职务/职称		
从事实验室 工作年数		邮 箱					
申报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实验室工作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实验室建设与实验教学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资产管理与大型仪器共享		<input type="checkbox"/> 实验室安全与信息化				
实验室工作简历：							
主要先进事迹与成果（主要统计 20xx-20xx 年的工作业绩）：							

佐证材料目录:

1. XXXXXXXXXXXXXXX (共? 页)
2. XXXXXXXXXXXXXXX (共? 页)

学校 推荐 意见	负责人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公章)
专家 评审 意见	负责人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省高校 实验室 工作研 究会 意见	负责人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公章)
备注	